**诚信考试 筑梦未来**

**——国家开放大学致全体考生的一封信**

同学们：

    马上就要期末考试了。经过一学期紧张而充实的学习，同学们一定学有所长，收获颇多，衷心祝愿所有同学能够考出好成绩。

    即将到来的期末考试，既是对教师教学效果的检验，也是对学生学习效果的考查，更是对考生综合能力素质的全面展示。2015年11月1日《刑法修正案(九)》正式实施，将考试作弊纳入刑法，违反者入罪获刑， 2016年6月1日实施的新修订的教育法、高等教育法也加重了对考试作弊的处罚。这一切，都表明了国家严惩考试作弊，严肃考风考纪的态度和决心。为此，特向全体考生发出如下倡议：

    一、做好迎考准备。首先，希望同学们能够以积极的心态迎考。考试都会使人紧张、有压力，适度的紧张有利于考生能力的充分发挥，但过分紧张会影响考生的正常发挥。为此，希望同学们能够做到紧张而不焦虑，以积极的心态迎接考试。其次，希望同学们能够利用最后这段时间做好复习，查遗补漏,特别是重点章节、知识点的复习。第三，保持良好的生活习惯。不熬夜，保证充沛的精力，不暴饮暴食，不吃冷饮，讲究饮食卫生，以健康的身体参加考试。

    二、诚信考试。"仁、义、礼、智、信"是做人的传统守则。诚信不仅是一种品行，更是一种责任；不仅是一种道义，更是一种准则；不仅是一种信誉，更是一种资源。诚信是一个正直的人应具备的品质，更是每个学习者所应遵守的准则。希望同学们能够在考试中身体力行，诚信参考，保证做到"三个不要"，不要有任何投机取巧的侥幸心理，不要有任何违反考试纪律和规定的行为，不要参加任何违反考试纪律的团伙或组织。做一个诚实守信的国家开放大学考生。

    三、遵守考试纪律。没有规矩，不成方圆。国家开放大学的前身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在2005年就对考场纪律做出了明确规定，希望同学们能够在考前认真学习，并在考试时切实践行。特别是要尊重考务人员，接受考务人员对证件的检查，听从考务人员安排，服从监考人员的监督管理。考试时，做到不交头接耳、左顾右盼、传递物品、打手势、做暗号；不偷看、抄袭他人答卷或允许他人抄袭自己的答卷；不夹带，不舞弊。大家共同努力，创造良好的考试环境。

    四、不找人替考，也不代替他人考试。找人替考和代替他人考试都属于严重的违规行为。教育部第33号令《教育部关于修改<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>的决定》和国家开放大学《全国统一考试考生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对替考有严肃的处理规定。为此，希望同学们坚决杜绝替考行为，既不要在网上或者私下找人替考，也不要代替他人参加考试。国家开放大学采用的是滚动考试，一门课程只要开考，每学期都会提供考试，本学期考试通不过，下学期还可以再考。可是如果找人替考，一经查实，违规者视情节轻重将会受到取消成绩、取消学位申请资格，甚至是开除学籍的处理。付出的代价真的是太大了，到时，后悔也来不及了。

    五、管理好自己的手机。按照国家开放大学考场纪律相关规定，考试时是不允许考生将手机带入考场的。但因为我们的考生是有工作、有家庭的成人学生，有时会有特殊的工作和生活需要联系，我们也考虑到了这一点。每个考点为考生准备了手机袋一类装手机的工具，请考生进入考场后，一定要将手机关闭装入袋中，放到指定地点，考试时不得使用，更不得通过手机发布考场考试信息。在考场发布考试信息，特别是试卷信息的，属于严重扰乱考试秩序的行为，按照考试违规处理办法，将会受到取消成绩的处罚，情节严重者将会被开除学籍，甚至承担法律责任。

国家兴盛，匹夫有责，国家开放大学的发展也与我们每个师生有关。作为开放大学的学生，我们有责任、有义务用我们的行动维护学校的声誉，为我们国家开放大学的发展贡献自己的一分力量。

  **国家开放大学**

**台州广播电视大学考生考试诚信承诺书**

本人已认真学习《广播电视大学全国统一考试考场纪律》、《广播电视大学全国统一考试考生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接受考前教育内容，掌握课程考核形式和相关要求。现作出如下承诺：

1．考试前，认真完成课程考核作业。认真复习，端正思想，积极备考，不找人代考，做好考试准备工作。

2．自觉遵守《考场规则》，服从考点工作人员和监考教师管理，做守信、诚信、文明考生。

3．自我做起，配合学校营造“诚信考试光荣，违纪作弊可耻”的考试氛围。

4．树立自律意识和责任意识，用自己的实际行动维护电大教育品牌和社会信誉，做一名有责任感和诚信感的电大学生。

5．遵纪守法，崇尚文明道德，崇尚科学文化知识，自觉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荣辱观。

承诺人： 学校负责人：

（签字） （签字）